

(一)一黨專政。楨本國民黨黨員，自問一行一爲，從未有違背 孫中山先生遺教之處。然就目前國民黨主政方式而言，則完全未照 孫中山先生遺教而行。不獨係一黨專政，而且國民黨之經費，非由黨員之捐助，乃係政府，即國民之負擔。此種辦法，除共產極權國家外，實爲今古所無。且就黨內而言，亦係倣倣共產黨之所謂「民主集權」制；所謂「民主」，實係虛僞；所謂「集權」，卻是實在。凡民主政治之實施，最少須有兩大黨之存在，藉使在朝黨有所警惕，而在野黨有所展佈。土耳其開國之時，克默爾自動成立兩黨，即係爲此；是以土耳其政治能以改善，國基因以鞏固。國民黨目前所採取之方式，實係操縱把持，與基本民主政治不合。

(二)軍隊之內，有黨組織及政治部。國家軍隊，必須國家化，俾其不致只忠於一黨或忠於一人，造成封建及內亂之勢力，此乃天經地義。然而我國現時軍隊，不獨有國民黨黨部之秘密組織，且有政治部。所謂政治部係完全倣倣共產黨之政治指導員制度。軍中升降，不以成績才能爲依歸，而以個人與政治部之關係爲主。姑不言其制度之非是，即就士氣而言，亦受政治部摧殘殆盡。楨曾與軍中各方有識人員私人談話，上至將官，下至走卒，其對政治部之觀感，惡劣至無可復加之點。甚至有言：「一朝作戰，必先殺政治部人員」者。以此檢閱實習於平時，或可欺人，以此恢復大陸於戰時，則竊不寒而慄。

(三)特務橫行。楨承乏臺政，三年有餘，幾無日不在與特務奮鬥之中。干涉選舉，擅捕人民，威脅敲詐，苦刑拷打，所在皆是。各國均有防諜之機構，在我與共匪鬥爭之際，自應注重其滲透工作，此不待言。但我國目下特務之蠻橫無理，惟我獨尊，藉其憑依，不知法律爲何物，使人民皆敢怒而不敢言。以此鞏固私人之地位或可，以此求民衆之衷心擁護反攻大陸，則其難矣！

附件9

首先，在黨政機關補助及撥給方面：

一、依據中國國民黨黨史館典藏「總裁批簽」檔案中「台(47)央秘字第060號上官業佑呈」(1958/02/10)之記載：「(前略)總裁指示：「軍人之友社、大陸災胞救濟總會、婦聯會等單位所必需經費，可研究列正式預算者，仍以列入預算為宜(後略)」；及「台(45)中秘室登字第53號張厲生、徐柏園呈」(1956/03/06)所載，1955年度中國國民黨所募捐之春節勞軍經費交由婦聯會等組織使用。上述公文由蔣介石以中國國民黨總裁身分所發，由此足證明婦聯會為中國國民黨之附隨組織。

不過，這條史料雖然清楚說明國民黨與婦聯會雙方財務之密切關係，但卻被國民黨行管會主委邱大展在不當黨產委員會於2017年4月27日首次召開婦聯會的聽證會時，認為這只是「可研究」，並未實際執行，以此批評不當黨產委員會「曲解文件，做假資料」。¹¹

但是，若再以曾任中央黨部政策委員會副秘書長(1961-1966)的阮毅成所撰之《中央工作日記》(重謄後收錄於《傳記文學》雜誌)來看，可知1962年是國民黨財務支援婦聯會的一個分水嶺。此前，婦聯會由原本國民黨所撥給的經費，1962年後則由黨支用的形式，列入政府預算。這不僅清楚證明婦聯會的經費由國民黨撥給，還成了國民黨遂行黨庫通國庫的鐵證。如此，證明了前述1958年的「可研究」，實際上是有落實並執行的。而且，每年至少透過這樣的方式支領新臺幣3,520,000元。

11 黨產會變造公文透過媒體抹黑」邱大展：用假資料做為清算國民黨株連九族的工具，<http://www.storm.mg/article/257673>，最後瀏覽日：2018/03/12。

第五案，報告少數台籍留學生在美國招待記者，發表荒謬言論，我駐美使館防止並於會場中預派人員參加予以駁斥經過，總裁未有表示。

第六案，報告中央黨部五十一年度經費編制預算之原則與格式。徐柏園報告：

(甲) 概以五十年度者為準，絕對不許追加。總裁謂黨的預算不能照行政機關例編制。其有為革命必須支出者，不能不用。至過去有浪費或不必要之支出，亦必須刪減。

(乙) 將中央黨務經費與政府委辦事項經費分開編列，以免外間指責黨部用費太多，總裁認可。(晚，行政院陳主計長慶瑜送來一表，即事實上由黨支用而形式上列入政府有關項目者，為一億另二百四十九萬餘元，內中央委員會八千八百餘萬，餘為其他單位，如婦聯會、救國團、國防研究院、華興育幼院等。)

九十三萬九千四百元，黨工人員出國考察九十二萬元。因中央黨部原編總預算收支本已不足九百八十九萬餘元，今再加此三項，共三百八十五萬九千四百元，實屬困難。現擬請行政院及有關單位於本年度政府委辦工作協款情報業務費項下，如數追加。

(二) 五十二年度中央黨部預算，有關政府委辦工作協款，擬請行政院編列九千零三十五萬餘元。

(三) 五十一年度原列委辦工作協款項下之國防研究院與華興育幼院改列入政府預算，頗有困難，擬仍列入中央預算。至救國團與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共六百三十二萬五千餘元，擬自五十二年度起，分別改列入教育部及內政部預算，以減少委辦工作協款之總額。

主席宣佈照辦。

次由第四組主任謝然之報告簡化新聞文化事業行政管理機構方案，其要點為：

(一) 內政部設置出版事業管理處，並加強教育部之社會教育司，主管

萬元係有關交通通訊者，由交通部照付。但交通部因其所核定之國防特別捐配額，已分配無餘，無法擔任，迄尚未撥出，須另行設法。

(乙)中央廣播電台在八里新建電台，需款美金七萬元，台幣八百餘萬元，中央常會已通過，但五十三年度國家總預算中，未經列入。

行政院張主計長說明，本案陳兼院長同意，將來另辦追加預算。

(丙)中央廣播電台大陸廣播部加強設備費美金九萬元，台幣四百萬元，曾奉陳兼院長兩次批准，但五十三年國家總預算中，未經列入。現陳兼院長以副總裁身分命中央財務委員會先行墊付，日後不知如何歸墊。

行政院張主計長說明，本案係美國提供同等數額款項建設者，現聞美方款項有問題，因此未列。

(四)五十三年度國家總預算中所列有關黨的經費，總額五百二十八萬餘元，其分配如下：

(甲)大陸及海外工作經費六千萬，約佔三分之一。

(乙)轉發下列各單位：

1 國防研究院 五、三九四、五五〇元。

2 華興育幼院 一、五八〇、〇〇〇元。

3 青年救國團 二、八〇五、五六〇元。

4 婦聯會 三、五二〇、〇〇〇元。

合計一三、三〇〇、一一〇元。

(丙)真正用於黨務者，只三千餘萬元。

次由行政院主計長張導民說明明日須對立法委員同志說明者：

(一)五十三年度國家總預算內列有發行公債收入為八億元，較上年度增列二億，因五十三年度對舊公債還本付息已需六億餘元，如不增發，則赤字將更加多。

(二)第二預備金列一億元，較上年度增列七千五百萬元，此係準備抵補美方軍援軍務減少之用，並無便於日後任意支配之意。

(三)公教人員增發一個月薪津一億八千萬元，係本年度新增。內軍方人員一億六千二百萬元，文職人員佔數極微。希望立法院勿再提整頓加薪或通盤調整，徒然刺激公教人員，並便政府無法辦理。

次由財政部長嚴家淦說明：

(一)美方減少軍援四百八十萬美金，合台幣一億九千二百萬元，其內容係有關商業採購之物資，如軍用油類及軍用輪胎等。又在軍協之十億元台幣項下，減少一億五千萬元。美方並聲明此兩筆減少之款項，必須由國防部在我政府所原列之國家總預算國防

圖5 阮毅成《中央工作日記》內對於國民黨支援婦聯會財務之記載
資料來源：〈中央工作日記(1)〉《傳記文學》，87：3，頁115；〈中央工作日記(18)〉《傳記文學》，90：2，頁141；〈中央工作日記(48)〉《傳記文學》，95：2，頁134。

權等配套設計則仍以保留。在當時的設計中，的確是希望調閱權、聽證權及審計權能加以確定，事實上，大法官會議解釋中已說明立法院為行使職權，有調閱權及聽證權，既然大法官會議解釋有此說明，那麼將其明文規定於憲法之中應是相當理想的，遺憾的這項議題當時未能獲得法定名額的支持，未能在此次修憲中完成此方面的規定。因此，林委員建議按照當時諸多專家的意見，在未能入憲的情況下，何不針對大法官會議解釋條文的範圍來立法，事實上，這次的修憲也是以此範圍為基準，換言之，立法院由此來訂定調閱權、聽證權的相關法令，應是會符合憲法的精神。然而，雖然之後此部分未獲通過，但若有必要，我們仍認為立法院有權來制定這些相關法令。

再者，關於行政院長定位的問題，事實上，行政院長的定位十分明確，是憲法規定的最高行政首長，必須向大院負責。此外，憲法規定總統是國家最高元首，所以行政院長也必須尊重總統、副總統對國家重大政策的指示。至於總統

的幕僚長，則應是總統府秘書長，而非行政院長。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郁方進行第二問。

林委員郁方：（十七時三十分）各位一定很好奇本席是否滿意蕭院長的答復。坦白說，本席不很滿意，但這也不能怪蕭院長，因為這就是無法以即問即答進行總質詢的缺點，何況蕭院長在前面已巧妙的、仔細的、客氣的解釋了一些事，到最敏感的問題時，剛好沒時間答復，對此，本席深表同情，但這並不表示本席滿意他的答復。

現在本席想請教有關中國國民黨黨產的問題。不管在國內或在國外開會，每當外國朋友向本席表示，中華民國現在終於變成真正的民主國家，本席總感到既驕傲又慚愧。驕傲的是，外國人終於覺得中華民國在政治發展上有很大的進步，慚愧的是，事實上，中華民國現在還不全然是一個民主國家。

各位都知道，民主國家的特色就是政黨制度，也就是說，所有政黨都能站在公平的基點上從事競爭。然而在過去的幾十年當中，中國國民黨貪戀龐大的黨

產，利用龐大的政治資源，藉著長期執政之便，累積了全世界沒有一個國家的政黨可以相比的財富。試問，在這種狀況下，如何從事公平的政黨競爭呢？國民黨召開十五全大會，四天就花掉一億二千萬元，這樣的經費足夠新黨召開一千場類似的會議；此外，國民黨預算經常帳的部分，每年就高達四十八億元，而新黨卻只有幾千萬元。請教蕭院長，國民黨為何如此之富？在野黨為何如此之窮？是國民黨太聰明？還是在野黨太愚蠢？是國民黨膽大包天？還是在野黨膽小如鼠？相信蕭院長一定常常經過已完工但尚未啟用的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大樓。其壯觀之勢，非周圍的外交部，甚至總統府比得上，對此，您的感想如何？

再者，當您目睹國民黨黨產日益增加，而台灣還有無數老百姓依舊生活在貧困之中的時候，你是否依然相信台灣所實施的是真正的民主政治？此外，世界上有哪個民主國家的執政黨，能像國民黨一樣擁有無數的黨產？另外，閣下曾擔任執政黨組工會主任，對黨產的處

能有利於健保政策之推行，共同為全民健康奉獻心力。

(二二七) 本院蔡委員鈴蘭，針對近年來發現許多診所以借用或租用醫師的執照開業，形同密醫情形嚴重，但衛生主管機關竟視若無睹，任其長久存在，漠視人民健康，影響國家形象，特此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一、我國醫療進步，品質已達國際水準，且有代訓醫學生的實力，但自健保開辦以來，衛生主管機關受制於既得利益團體壓力，始終無法解決醫師不足的問題，造成無照密醫活動的空間。

二、據中國時報十一月三十日第十八版報導：北市中坡北路一家診所醫師，沒有合格醫師證書，僅有醫檢生資格，卻以一個月七萬元向合格醫師借牌營業。衛生局人員不僅通風報信，甚至試圖私下將案子壓下。近年來不但鄉僻甚至都市內都有許多小型開放醫院或診所由無醫師執照者執業為人看病。造成此一現象的原因多為年事已高之醫師自己不願開業；或因甄訓取得醫師資格之退役軍醫自己無意開業，而將醫師執照出借或出租給無照醫師開業營生。這些僅有醫檢生資格，略具醫學常識但無醫師執照者申請開業，表面上各種證照齊備，診所布置美觀，令病患實在難以分辨，致被誤診乃至失去健康生命，危害社會至大。我台灣地區醫藥發達，原可做視國際，上述情事，寧非畸型，實有損我國家形象。

三、政府衛生主管機關層層組織分布各角落，對當地醫療院所皆有列管，應對各院所情形瞭若指掌，如非「睜一眼，閉一眼」的消極管理，當前借牌頂替之診所應無生存之理。如為普通商店無照營業對消費者無甚大影響，吾人尚可容忍。但事關人民健康攸關性命之不當醫療院所，實不應混跡於社會，應請衛生主管機關加強管理有效處理。

(二二八) 本院李委員慶華，針對國民黨營事業華夏投資公司，以高價「貴買」欣和公司現金增資股權，及中國廣播公司「賤賣」土地資產，顯示國民黨高層除有可能為總統勝選綁樁、籌措競選經費外，更有可能為預防選後因政權移轉而黨產被清算，故積極以五鬼搬運的手法進行脫產。國民黨營事業之龐大、影響力之深遠，更是影響台灣未來政經發展的一大隱憂，本席在此要求行政院對於國內各政黨之所有資產運用儘速立法嚴格

- (九)委員會議。(第九條)
- (十)報告與資訊公開。(第十條)
- (十一)不當黨產之推定及禁止處分。(第十一條)
- (十二)不當黨產之申報。(第十二條)
- (十三)附隨組織之認定。(第十三條)
- (十四)本會之調查。(第十四條)
- (十五)調查程序。(第十五條)
- (十六)受調查者之協力義務與程序保障。(第十六條)
- (十七)吹哨者保護及獎勵。(第十七條)
- (十八)不當取得財產之返還。(第十八條)
- (十九)聽證程序。(第十九條)
- (二十)處分書之記載。(第二十條)
- (二十一)行政救濟。(第二十一條)
- (二十二)不當取得財產之公告。(第二十二條)
- (二十三)受害人之權利回復。(第二十三條)
- (二十四)違反禁止處分之處罰。(第二十四條)
- (二十五)違反申報義務之處罰。(第二十五條)
- (二十六)違反申報義務之處罰。(第二十六條)
- (二十七)受處罰者之行政救濟。(第二十七條)
- (二十八)強制執行。(第二十八條)
- (二十九)財產移轉之登記。(第二十九條)
- (三十)執行與移轉費用之免除。(第三十條)
- (三十一)預算及經費。(第三十一條)
- (三十二)施行日期。(第三十三條)

十三、親民黨黨團提案要旨：

- (一)民國七十六年七月十五日廢止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緊接著是萬年國會的改革，開啟了台灣民主時代大門，雖然如此，國內的民主政治仍面臨著尷尬的處境：過去特定政黨缺乏民主觀念，利用戒嚴時期法令不完備，接收國產、徵用民產以及其他利用不對等價格取得龐大財產，到了今天，這些龐大巨額的財產並沒有隨著民主法治進化過程當中，完成相應歸還國家或私人的程序，反而被拿來進行不公平的政黨競爭，嚴重破壞了民主憲政。因此，如何妥善解決這些因黨國不分歷史環境下取得之財產，創造真正公平的政黨政治環境。
- (二)法律上有關財產紛爭，最簡單的原則就是「有利於己者，負舉證責任」，政黨如主張「黨產」是合法財產，必須自行「舉證」，而不是政府或全民要去舉證其「非法」，因此，本法基於「有利於己者，負舉證責任」，政黨如主張其財產來源正當，必須自行出示證據，若無法證明其正當性，則除扣除黨費、捐贈、捐贈之競選經費、政黨補

附件13

中央投資、光華投資暴利四百億，繳稅兩千萬傳奇

文／張文權

揭開國民黨兩大金庫神祕面紗

黨營事業中央投資和光華投資自從公開發行後，

其帳面上所顯示的黨產數字和三年來所繳的所得稅卻只有二千萬，

這種「節稅」手法是一般企業望塵莫及的。

今年六月，國民黨黨營事業中，最核心、最神祕的中央投資公司正式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相關的財務資料正式公諸於世，這是黨營事業繼年初光華投資辦理公開發行之後又一突破。這兩家主要控股公司的公開發行，象徵黨營事業終於逐步向社會大眾揭露其神祕面紗。

然而而在面紗揭開之後，社會大眾所看見的，是一般民間企業望塵莫及的暴利，以及令人難以置信的高明節稅手法；這兩家投資公司七年來賺了四百多億，最近三年所繳的營利事業所得稅卻只有兩千萬左右。

在探討這兩家投資公司的暴利與節稅手法之前，讓我們先了解這兩家公司在國民黨黨產中的重要性。

中央投資公司是國民黨七大控股公司中最早設立者，由俞國華設立於民國六十年六月四日。由於是七大控股公司的開山祖，因此地位最重要，資產也最雄厚。八十三年底

時資產總額三百四十億，負債只有六十七億，資本額三十七億，其餘二百三十幾億全是保留盈餘及公積。國民黨七大控股共轉投資了一百二十餘家公司，中央投資就占七十幾家。

光華投資獲利「二哥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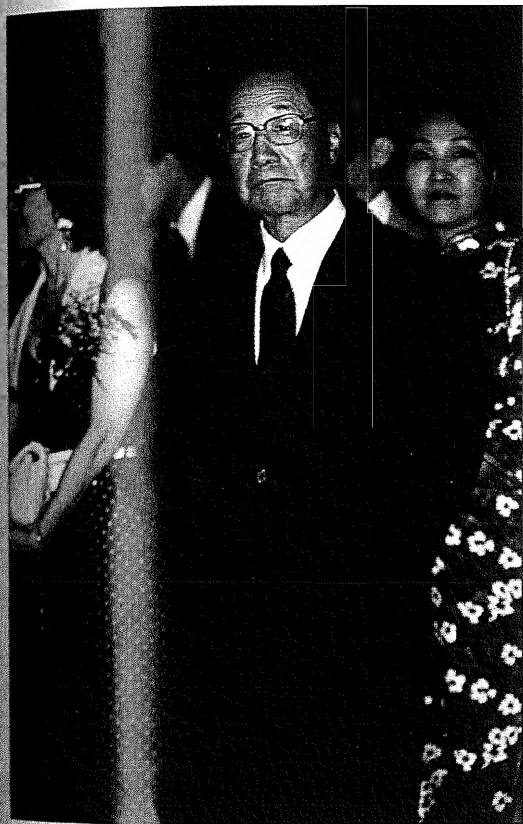
光華投資成立於民國六十八年八月十日，是俞國華離開國民黨財委

會主委職位前的臨去秋波。由於俞國華是當時的央行總裁，全國金融業的龍頭老大，光華投資也跟著雞犬升天，不僅得以投資復華金融及中興票券等壟斷性金融業，並且得到央行的特殊關照，下令將原本由銀行兼營的融資融券業務改由復華獨家經營，此後復華獨享暴利，成為光華投資的最大獲利來源。到目前為止，光華投資仍然是七大控股

公司中，獲利規模僅次於中央投資的「二哥大」。

國民黨的七大控股公司是中央、光華、啟聖、華夏、景德、建華及悅昇昌等七家。在國民黨還未正式成為政黨法人之前，這七家公司的股權都是互相持股的，去年國民黨正式登記成為合法的政黨法人，這七家公司就將彼此股權以「捐贈」的方式捐給國民黨，使國民黨持有這七家控股公司九九·九九%的股權，然後再透過這七家公司轉投資或實質控制一百二十幾家公司。

七家控股公司的大小規模並不一致，以中央為最大，光華次之，兩家合計約佔八成。七家公司的業務內容略做劃分，中央因為歷史最久，所以轉投資事業最多也最複雜，光華以金融及石化業為主，華夏控制文化傳播事業，啟聖負責建築營造事業，悅昇昌專門從事日本、越南等海外投資，景德與建華規模較小，定位尚不明顯。



光華投資是俞國華離開財委會主委前成立的。

要想知道中央投資及光華投資在黨產中占有什麼樣的地位，只要看看它們在黨產中所佔的比例就知道了。

黨產集中在中央、光華

根據今年三月份國民黨所公布的資料，黨產總共為四百七十六億元，其中不動產共六十九億，其餘四百零七億都是動產；這些動產中包含了七大控股公司的股權，按照淨值計算共值二百九十九億，佔黨產的比重高達六三%。

七大控股公司的股權淨值中，中央與光華兩家就佔了八成，換言之，這兩家公司的淨值就佔了黨產的一半，如果兩家公司手中的持股以市價計算的話，整個的價值還要加倍。可以說，國民黨黨產的重心完全集中在這兩家公司手中。

但是對國民黨而言，更重要的是這兩家公司的獲利。根據黨部所發布的資料，七家控股公司最近三年的稅後盈餘分別是八十一年二十六億，八十二年五十二億，八十三年七十九億，其中中央及光華兩家所佔的比例都在八成以上。

然而國民黨所公布的數字與事實

不盡相符，以八十三年而言，中央投資結算之後的盈餘高達五十一億，比起國民黨原先公布的三十三億多出五成，光華投資盈餘二十二億，也比原先公布的高出一成，可見國民黨八三年度的結算獲利，要比原先所公布的數字還要高出許多。

要注意的是，這還不是國民黨的



光華投資每年獲利少則一個資本額，多則達五個資本額。

實際獲利，因為國民黨用了許多方法掩飾它的獲利。最常用的手法就是捐贈，經由捐贈給國民黨這個政黨法人及其他外圍團體，可以產生支出、減少帳面獲利，然而對黨庫的資助是一樣的。

以「捐贈」名義避稅

過去這兩個年度，中央投資就捐給一家外圍的黨務機構「民生建設基金會」三億五千萬的現金及八百六十萬股的中興票券股票。去年中央的捐贈支出更高達二十億元，其中包括捐給尹書田醫院五億元，以及中國國民黨十三億元（其他控股公司的股權）。經由這樣的捐贈，中央投資去年的獲利「減少」了二十億元，所以實際獲利應是七十一億，比黨部所公布的數字要多出一倍有餘。

不過最大的「捐贈」支出應該是光華投資「捐出」中央投資的股權給國民黨，這些股權價值一百八十億元，經過這樣的「捐贈」之後，光華的資產從八十二年的三百二十億銳減為八十三年的一百一十億，八十三年度的獲利也從二十二億的純益變成一百四十八億的「虧損」。但事實上，這只是財產的移轉而已，對國民黨而言，財產並未增加或減少。

除了這種捐贈的手法之外，國民黨還利用一般民間企業常用的利益輸送手法來減少帳面利益。例如中央投資就把中保大樓的部分樓層免費租給黨部使用，每年損失租金收入數千萬以上。令人納悶的是中保大樓裡還有多家政府機構租用，租金之高曾在立法院引起質疑。

另一項比較離譜的手法是借貸，資料顯示中央及光華兩家投資，在八十二年度時曾經向中央黨部借款高達七十幾億，年利率居然高達十六%，幾乎是地下錢莊的水準了，藉由這種手法，黨部每年向這兩家公司賺取利息達十億以上，國民黨儼然是全國最大的地下錢莊。令人不解的是，國民黨有這麼多錢可以借人賺利息，為何還要發起募集「百億黨務發展基金」呢？

借貸產生利益輸送

經過這種種利益輸送的手法之後，黨部所公布的七家控股公司的稅後盈餘數字已經令人不敢置信，比較可以參考的是稅前純益的數字，雖然還不能令人滿意，也只能接受了。

從稅前純益的資料可以發現，黨營事業真正大賺錢是從民國七十七年之後開始。七十七年以前的資料未見公布，但從七十七年的資料可以推估出以前的獲利狀況：七十七年中央的淨值只有六十九億，扣除當時資本額十四億之後的盈餘及公積約為五十五億，可是當年獲利就高達四十四億，以此推估，中央投資七十七年以前的盈餘公積不過十幾億而已，以一家創立已達十七年的公司而言並不過分，推究其原因，解嚴前黨部不需要靠黨營事業獲利來援助，所以並不在意獲利。

以同樣方法推估光華投資七十七年的盈餘公積，最多只不過二、三億而已，也是同樣的情形，事實上當年光華還虧損九千多萬呢。

黨營事業真正開始賺取暴利，是從七十七年開始，原因有幾點：一是民國七十六年七月解嚴後，國民黨不能再靠以前黨庫通國庫的方式維持運作，必須自闢財源。第二是幹練的徐立德從七十七年初開始接掌財委會主委，為黨營事業帶來一番新氣象。第三個原因是適逢股市開始飆漲，給了徐立德大舉售股的好時機。

七十七年中央投資的稅前純益達到創紀錄的四十五億元，等於三個資本額多，累計從七十七年到八三年，中央的稅前純益共達二百四

黨營事業買賣股票手法

中投長期抱股，光華短線進出

在股市中一片低迷聲中，唯獨黨營事業中央、光華投資旗下擁有的股票絕大部分是賺錢的，並且潛在利益不少。

黨營事業靠賣股票賺大錢，已經是人盡皆知的事實，但是黨營事業主管一直聲稱他們賣的都是長期或原始持股，絕無短線進出炒作的事實，但是市場上卻不乏這方面的傳言。所以黨營事業到底有沒有在股

十五億元，等於賺了十七個半資本額之多。光華投資也從七十八年起脫胎換骨，每年獲利少則一個資本額，多則達五個以上，累計七年來共賺了一百億，相當於二十五個資本額。目前國內所謂的明星企業，如台積電、聯華等，每年賺一個資本額就在那裡得意洋洋，其實只是山中無老虎，猴子稱大王罷了。

繳稅只有二千五百萬

累計這七年來，這兩家公司總共賺了三百四十五億元之多，其中大部分是賣股票，以及轉投資事業的投資收益。其實這些數字已經是在種種「捐獻」及利益輸送手法之後七折八扣剩下來，如果把這些變不見的利益再變回來，則整個獲利

數字應當在四百億以上。

或許很多人會很好奇，國民黨賺了這麼多錢，到底繳了多少稅？答案可能令人大吃一驚，最近這三年來，中央及光華所繳的營利事業所得稅可能只有兩千五百萬元左右。為什麼？

第一個原因是這兩家公司的獲利，一半左右是轉投資事業的投資收益，這種轉投資收入只是帳面上的資產增值，並沒有實際上的收入，因此依法得以免稅。

第二個理由是這兩家公司另外一半的獲利來自出售股票所得。資料顯示中央投資五年來共賣了二百一十二億元股票，扣除成本後淨賺八十六億元，光華則在四年內賣了五十幾億，淨賺三十七億。

這部分的所得原本是要課稅的，然而證券交易所所得稅已經停徵許久，民國七十九年郭婉容一度有意開徵，不到一年就被迫喊停，一直到现在仍未開徵，所以這部分賺的錢也不用繳稅。

兩項主要獲利來源都不用繳稅，加上又有「捐贈」、「借款」等種種利益輸送行為，所以光華最近三年的申報課稅所得全都是虧損，完全不用繳稅。中央則在八十二年報了一千八百萬元所得，八十三年報了八千五百萬元，如果以營利事業所得稅的最高稅率二十五%來計算，最多只要繳二千五百萬就好了。

賺這麼多錢，卻只繳這一點稅，國民黨在技術上不違法，只是未免有失政治道德。

市中進出，就成為許多人好奇關心的重點。

在中央投資及光華投資的資料公開之後，謎底也隨之曝光。黨營事業的主管講對了一半，黨營事業大多數時候賣出長期或原始持股之

後，就不再買進；但是沒講出來的另一半是，在適當時機時，會由其

他黨營事業低價承接。就任何一家黨營事業而言，它絕對沒有進行炒作，但對整體黨營事業而言，這仍然是一種高出低進的炒作手法。

賣不完的低成本股票

目前在黨營事業中，擔任釋股中心任務的是中投，最主要原因當然，是因中投手中有一大堆長期持有的低成本股票，怎麼賣也賣不完，但

文／張文權

是還有一個外界所不知道的原因，是中投本身是國際投信的大股東兼董事，受法規限制，中投在股市中買股票不得與國際投信相同，這使得中投在股市中買進時受到相當大的限制，所以中投不是客氣不想買，而是很難下手。

不過據中投主管階層透露，最近中投已經正式辭去國際投信董事職位，以後將可以放手進出股市。事實上在最近飛彈危機與金融風暴所引發的下跌行情中，中投已經進場承接護盤，但是金額不詳。

由於有國際投信關係的限制，中投過去在股市大部分時間是只出不進。從帳上資料也可看出，中投去年底所持十六家上市公司股票中，絕大部分都是低成本的原始持股或長期投資。例如中投持有開發五千萬股，每股成本只有五元；另有中信銀一千萬股，平均成本八元。市價一百多元的台積電，中投持有二千六百萬股，每股成本不到七元。

欣欣及天然氣隱藏的暴利

不過最誇張的是欣欣天然氣及中鼎工程這兩種股票，持股成本分別只有八毛錢及一塊七毛，這表示中投是這兩家公司的原始股東，同時也彰顯出這兩家黨營事業過去是在特權壟斷下的暴利。

由於持股成本低，所以儘管最近股市低迷，以目前市價來說，中投

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絕大部分仍然是賺錢的。十六家上市公司股票中，十二家賺錢，四家虧錢，這四家是復華、高企、中鋼與中興電工，其中中興電工也是長期持股，但因為參加溢價現金增資而使持股成本偏高，另其他三家，則是從股市中買進的，目前都已產生虧損，其中高企股票買進的價格最高、數量最多、虧損最大、動機也最有爭議。截至去年底為止，中投持有高企將近一千萬股，每股成本高達一百四十三元，產生虧損已達八億多元，說明了這筆投資並不划算，那中投為什麼要買？

中投總經理劉維琪表示，主要原因是中投想在南部拓展金融據點，但因原持有的中聯信託股票已全數賣給宏國集團，因此須盡速再取得一家南部金融事業的股權。

這番話是「官方說法」，以中投的實力而言，就算賣掉了中聯信託，手中仍然有華信銀行、中華開發、中央產險、中興票券、中信銀行等金融事業的重要股份，何必花費

一、二十億元只為了取得一、二席高企的董事席位

呢？何況今年四月底高企董監事改選，中投以持股接近5%的大股東（而且是高企最大股東）身分，卻未在十五席董事中取得任何一席，說明了事情絕非這麼單純。真正原因應是與高企的董監事之爭有關，而關鍵人物則是現任立委郭金生。

高企的董監事之爭由來已久，每

次改選都鬧得風風雨雨，內場派與外場派爭執不休，郭金生是現任立委，也是高企副董事長，是外場派的領袖，同時它更是黨營事業管理委員會十六名成員之一，而且是其

中唯一的一名立委，就這點看來，中投不計成本、不惜巨資買進高企股票的理由已經是很明顯了。

中央投資及光華投資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

股票名稱	中央投資持股數 (千股)	每股成本 (元)	光華投資持股數 (千股)	每股成本 (元)	每股市價 (元)	帳面價值合計 (百萬元)	市值合計 (百萬元)	獲利(虧損) (百萬元)
中華開發	53,097	5.23	14,732	41.53	77.00	889	5,222	4,333
中興票券	394,432	13.46	14,665	19.11	32.50	5,590	13,295	7,705
中信銀	13,114	8.34			38.40	109	503	394
復華	64	60.00	207,878	19.96	33.60	4,154	6,986	2,832
高雄企銀	9,905	143.24			54.00	1,418	534	(883)
東聯化學	70,242	11.84			28.30	831	1,987	1,156
台灣苯乙烯	65,011	15.70	301	94.13	45.10	1,048	2,945	1,896
中鼎工程	24,246	1.66			31.90	40	773	733
建台水泥	127,429	14.43	14,814	23.15	16.40	2,181	2,332	151
台積電	26,500	6.98	200	159.23	109.00	216	2,910	2,693
欣欣天然氣	11,343	0.79			26.00	8	294	285
慶生	7,031	28.26			30.70	198	215	17
中鋼	16,434	21.73			21.00	357	345	(12)
中鋼構	5,584	3.28	884	13.63	18.20	30	117	87
裕豐紗廠	7,220	10.74			20.50	77	148	70
中興電工	97,189	18.40	30,433	15.18	17.00	2,249	2,169	(80)
聯華電子			30,653	9.18	76.50	281	2,344	2,063
中國商銀			3,229	46.74	53.50	150	172	21
光寶電子			2,085	55.04	39.40	114	82	(32)
聯華塑膠			2,000	64.93	28.50	129	57	(72)
潤泰建設			2,656	26.64	13.40	70	35	(35)
敦福			500	94.94	46.20	47	23	(24)
欣欣大眾			369	13.59	30.10	5	11	6
聯成石化			500	74.61	29.60	37	14	(22)
福聚			333	71.10	38.60	23	12	(10)
宏基電			250	94.63	57.50	23	14	(9)
榮化			500	47.70	22.80	23	11	(12)
新纖			500	30.94	26.00	15	13	(2)
華新麗華			500	32.85	31.80	16	15	
中鋼構(特)			307	25.00	12.25	7	3	(3)
總計						20,353	43,598	23,244

說明
資料來源：中央投資及光華投資公開說明書
整理製表：張文權
資料時間：市價為八月二十二日收盤價，其餘為八十三年底資料

重大投資計劃・專案投資・轉投資・合資之 資本預算規劃系列第39期

資本投資效益與決策研討會

企業主持人 高階 主管
 一兼論投資及營運計劃書(KP)之審核 (20)

- 投資計劃進行前、進行中、進行後確保資源有效配置均需要的體系
 - 避免過度投資造成積極性風險；或投資不足，坐失成長機會，造成消極性風險
 - 確保進行獨資、合資、轉投資；本業投資、異業合作、多角化經營；國內投資、海外投資等計劃，資源更適的配置，避免整體資源規劃見樹不見林
 - 提供日後執行及績效衡量更合理之依據
 - 有助於投資計劃專案提呈及審核制度之落實
- 時間：1995年9/5(二) 上午9:00~12:30 下午1:30~5:30
 共75小時

本研討會去年9月超額報名達50%今年3月超額報名達80%，敬請把握本次研討會的機會，及早確認，以免向隅

重大投資計劃・專案投資・轉投資・合資之 資本預算規劃系列第40期

資本投資經濟效益評估研討會

一兼論投資及營運計劃書(KP)之提呈 (20)

五年來已有1000人、450家以上廠商參加主講人主持3天以上有關資本預算規劃之公開研討會，更有2000人以上參加1天的資本投資“專題研討會”，600人以上參與在企業內所舉辦的資本預算規劃的專案內訓，另90家以上廠商接受主講人在資本投資方向上的專案審核、專案指導、專案研究與評估及顧問諮詢等各種不同層次的服務。

時間：1995年9/15(五)、9/16(六)、9/22(五)、9/23(六)
 上午9:00~12:30 下午1:30~5:30 共四天合計30小時

本研討會去年9月超額報名達50%今年3月超額報名達80%，敬請把握本次研討會的機會，及早確認，以免向隅

動態資源規劃導向，非傳統例行性編製的 第31、32期

總體與策略性年度預算規劃研討會

- 著重資源分配、決策分析、績效衡量為主之動態預算規劃、策略規劃正式量化為年度預算，有別於傳統靜態預算編製。
- 並強化年度預算規劃與責任中心（利潤中心）、目標管理、企業再造工程等管理活動與制度之串連。

時間：第31期 1995年9/7(四) 上午、下午
 1995年9/8(五) 上午 合計二天共11小時
 第32期 1995年9/20(三) 上午、下午
 1995年9/21(四) 上午 合計二天共11小時

過去經常報名額滿
 故請及早報名確認
 以免向隅！

主講人：黃麟明先生 精通管理顧問公司 總經理
 東吳大學管研所兼任副教授

建議 可將本研討會列入貴公司明年度的教育訓練中，並可列為專案內訓的項目之一。

簡章詳情及報名 請洽TEL: (02)3965207~130 FAX: (02)3939143
 韋小姐或鄭先生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4號13樓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
 Chinese Management Association

買進高企股票雖然造成鉅額虧損，還好中投的底子厚、本錢足，所持有的十六家上市公司股票，帳面價值只有一百三十億元，以市值來算則高達三百一十億元，仍然有將近一百八十億元的潛在利益。

中投受到限制無法在股市中自由進出，因此在股市中買進的任務主要是交給光華。光華目前持有上市公司股票二十二種，比中投還多，但是大部分都是短期投資，只有復華、聯電、中興電工等少數幾種是長期持股，其中以復華的持股最多也最重要。八十三年底光華投資共持有復華二億股，佔復華股本約四成，帳面價值高達四十一億元，佔

光華炒作明顯

比較值得注意的是，光華所買進

光華所有上市股票價值的六成。雖然今年八月光華標售了一千兩百萬股復華股票，但這些全是配發的新股，光華手中仍然有二億股復華，市價超過七十億元。

然而光華的底子到底比不上中投，手中的持股種類雖多，真正賺錢的卻沒幾家，反而大部分是虧錢的。以最近的市價來算，二十二種持股中，有十四種的持股成本已經高於市價，這些股票包括台積電、台苯等，都是在市場上買進的，如今都已出現虧損。

的股票中，有不少是由中投在市場上高價買出之後，再由光華低價時買回。如中華開發、台苯等，光華的持股持本要比中投高出許多，明顯可以看出這種炒作的痕跡。

整體來說，中投與光華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共達三十種，扣除中鋼構特別股，共計二十九家上市公司，佔全部上市公司的十分之一。這些股票帳面價值高達二百億元，市值則高達四百三十五億，帳面獲利達二百三十二億元。國民黨黨管事業可說是股市中的超級大戶及超級贏家。

然而有趣的是，國民黨這些利益主要是靠一些長期持股而來，如果是在股市中作短期投資，七之八九反而都是虧損，三十種股票中，目前產生虧損的達十四種，比率將近一半，顯然國民黨短線的功力也並不怎麼樣。

黨管事業的主管劉泰英平日最喜誇口，自從他接掌黨管事業之後，獲利怎樣大幅提高。然而從實際資料上看，劉泰英只是比前任更大膽的多賣出一些長期持股罷了，以八十三年而言，中投獲利大幅提高，主要來自中聯信託股票全數賣掉，因此多增加了五十幾億收入，扣除成本後淨利達三十幾億。除了靠這些長期持股獲利之外，其他的投資功力實在是並不值得誇耀。



政海觀測



發行人的信

用「除權」對付濫權

金熙通

國民黨立委揭發宋楚瑜之子鉅額存款事件已成為近日大家注目的焦點，無論宋楚瑜怎麼說，都必然造成對其支持度的傷害。

然而，站在選民的立場，最該關心的，不應是候選人的沉浮，而應是遊戲規則的公正性。因為，競選的不公正，等於剝奪了全體選民的自由選擇權。

由此觀之，這次事件的爆發，當然反映出台灣近期政治競爭不公正的本質。

最近才紀念二十週年的「美麗島事件」，就相當程度反映出過去國民黨「鎮壓」手段的不公正。如今國民黨當然不再「鎮壓」，但仍挾其不合理的龐大黨產，再加上大量的公權力濫用，繼續妨礙公平競

爭。

國民黨不僅擁有巨大財富，還有特權通行證，再加上某種程度的司法豁免權。這些不正當條件，不僅可以用來圖利自己，更可以用來毀滅競爭者。不僅用錢可以買到的，均屬其專利；用錢買不到的，也可藉用權力以降服；錢買不到，又難以降服的，它還可以集權與錢加以摧毀。

在這樣的政治現實下，任何可能對國民黨造成重大挑戰的競爭者，都必須一方面潔白如聖人，另一方面又實力雄厚，才可能出線與之爭鋒。而欲兼具這兩項條件，在當今政治環境中，幾乎是不可能的命題。也因此，多年來儘管許多選民對國民黨不滿意，卻常陷入無替代者可供選擇的窘境

，形成台灣政治進步的瓶頸。

依台灣如今的政治發展狀況，只要有公平競爭，無論選舉結果為何，都一定能帶來進步。相對的，公平競爭受到多少的折損，也就代表政治進步打了多少折扣。這其間的關係，可說是一絲不苟的。

而可以想見的，這次總統大選被國民黨定位為「真正的政權保衛戰」，牽涉到太多人的巨大利益，欲其自我節制、公平競爭，完全是不可能的事。

所以說，聰明的選民必須把公平競爭放在第一順位考慮。凡有任何不公平競爭狀況發生，先把導致不公平的一方最重扣分，加以「除權」後，再慎重選擇一位相對中意的候選人。

不這麼做，台灣人就可能世代代只有國民黨。



資本主義全球化下 社會主義的動向

石壽平

月初在西雅圖召開的WTO會議，由於場內外全盤失序，以談判破裂收場。此一結局，無異是對二十世紀下半葉以來資本主義全球化的發展提出了一個總結式的警告，也象徵了新世紀中全球新社會主義的胎動與即將形成。

先做一點回顧。近兩個世紀以來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之間的矛盾與鬥爭，源自於十八世紀工業革命及早期（缺乏規範的）資本主義運作下導致的社會不公平與不正義。

的批判，不幸的是，他的社會主義走入了共產主義及極端的計畫經濟，經過了一個世紀的實驗，以失敗告終。

另一方面，資本主義本身卻進行了自我修正，以政府職能對市場的適當干預，確保與增進了社會公平與正義。不過，這樣的修正基本上都是在個別國家之內進行的。易言之，就個別國家而言，目前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無論在理論與實踐上都取得了較好的互動與融合。

蘋論：肅貪應納入黨產

更新時間：2011/07/23 06:00

政黨政治是民主機制核心，正常健康的政黨能產生正常健康的民主生活，反之，則很難鞏固民主機制，為退回威權創造條件。

台灣政黨政治最大的弊病在於遊戲規則的不公平，包括：軍公教在政治態度上向國民黨傾斜，而非向行政中立傾斜。國民黨調動國家資源的能力高於其他黨。黨的財富極其不平等，而富裕的國民黨經常使人質疑選舉時買票賄選。

政黨財務須透明

內政部公布去年各政黨財務決算報告，國民黨收入以 35.3 億元獨佔鰲頭，較前年大增 47%，其中 82% 來自股利收入；光人事費用就高達 15 億元，超過民進黨的整年支出。民進黨去年收入 6.2 億元，是國民黨的 6 分之 1，其中政治獻金佔 31%，政黨補助佔 29%，一年開銷 5.4 億元。台聯一年收入 2465 萬元，結餘 349 萬元。親民黨去年收入 1086 萬元，開銷 2022 萬元。台灣的貧富差距不但表現在民間，政黨的貧富差距更是洞若觀火。台灣各黨與國民黨的競爭一開始就輸在起跑點上，就像你我跟姚明比籃球、跟王建民比投球、跟曾雅妮比高爾夫、跟盧彥勳比網球.....開什麼玩笑嘛。

民主政黨就像官員，其財務必須完全透明，可供外界監督審核；其實，民主國家的政黨沒有黨產及黨營事業。馬總統口口聲聲肅貪廉政，是否知道不只要監督官員，政黨也須受到嚴格的財務稽查？不能說官員貪污就是貪污，政黨貪污就不叫貪污。

政黨的財富來源不明，造成不公平競爭，引起其他黨派的黨員及支持者對民主制度的不信任，進而否認執政黨的正當性，點燃憲政危機，遠比官員個人貪污的後果嚴重得多。

基於透明的重要性，各黨都應該誠實申報收支與來源，廉政署也應把黨的財務當作肅貪對象看待。例如，國民黨有哪些股票？股本多少？隱藏性的財富有哪些？財務轉移過程是否違法？也請馬主席明白宣示，吳伯雄擔任主席時承諾的黨產歸零兌現的時間表。

馬自己 2008 年競選時誓言清算黨產、吳伯雄說要黨產歸零、金溥聰去年 6 月也宣稱終結黨產。這些大人物講話算不算話？還是算個屁？應不應該信任他們？到目前為止國民黨內對黨產一事竟然鴉雀無聲，大選前好一個「此時無聲勝有聲」啊！

<https://tw.appledaily.com/headline/20110723/NZ2N43TCBBTJDDSHC3UJ643OF4/>

（最後瀏覽日：2020 年 8 月 27 日）

王委員育敏：主席、各位同仁。今天內政、司法及法制跟財政聯席要來處理這樣的法案，透過三個委員會的共同聯席審查，代表這個法案大家都非常重視。首先，本席要請教的就是，既然是這麼重要的法案，我們的內政部葉部長，因為何事無法到內政委員會來？既然剛剛很多民進黨的委員都覺得這件事情很重要，民進黨的委員也提出這麼多版本，當然我們比較遺憾的是，對於這麼重要的法案，民進黨黨團竟然沒有主張、沒有立場，不敢提出自己的版本，過去我們都看到，民進黨有提出黨版，既然這個法案如同剛剛各位委員說是如此重大、如此重要的話，行政院應該要有立場。

今天內政部部長應該要到內政、司法、財政三個委員會的聯席議場，他今天不出席會議，就是藐視我們這三個委員會，我不知道有什麼樣重大的事情，比今天立法院三個委員會的聯席審查還來得更重大。如果今天新上任的內政部部長是選擇其他事情，比立法院三個委員會聯席審查的事情更重要，他不出席、他不表態、他沒有辦法表示他的立場，那未來我們立法院的法案要怎麼樣審查？另外，我要提醒各位的是，在整個民進黨委員所提出的版本裡面，說要在行政院底下設立政黨財產調查及處理委員會，請問這一個委員會的設置，剛剛本黨的委員也有提到，有沒有違反行政、司法跟監察的分立問題？這是一個很大的議題，這樣的議題未來進入審查的時候，大家可以好好討論。

本席今天很重要的會議詢問就是，今天是立法院三個委員會的聯席，如果是這麼重要的委員會審查，為什麼內政部的葉部長可以不出席？是否可以請求主席，現在立即 **call out** 給葉部長，看看他現在有什麼重大的議題，他必須跟本委員會說明，請立即 **call out** 給他，然後請他說明，看他是不是有什麼很重大的事情，所以沒有辦法到這邊來。今天可是三個委員會的聯席審查，過去民進黨的委員也都極力要求啊！就是如果部長沒有任何其他特殊的事由跟理由，就應該要到立法院來啊！我們立法院是最高的民意機構耶！過去你們在要求法務部羅瑩雪部長的時候，不也是同樣的標準嗎？我們看到段宜康召委，羅部長要跟他請假，他也說不可以啊！什麼事情要請假都絕對不行，行政院院會也不行，立法院最大、民意最大，就是應該要到我們會議的現場來，更何況他是新上任的部長，怎麼可以不是以立法院這邊的質詢作為最優先呢？因此，對於這個部分要拜託主席，是不是可以把葉部長請到我們現場來？謝謝。

主席：請葉委員宜津發言。

葉委員宜津：主席、各位同仁。因為我是提案人之一，所以我必須要來說一點事情，第一，我們覺得很遺憾，國民黨到現在還是不太清楚什麼是人民的聲音，竟然還有國民黨的委員說今天不要審才符合人民的聲音，不知道已經有多少份民調顯示，人民的聲音是超過七成希望可以處理國民黨的黨產，我相信這七成裡面，有很多是國民黨的黨員；第二，剛才很多委員講說今天部長為什麼沒有來，其實依照立法院的慣例，審查法案絕大部分都是次長來的，沒有什麼了不起，既然大家都覺得民意優先、民意最大，而立法院又代表民意，我剛剛已經說了，七成以上的人民希望能夠處理國民黨的黨產，既然立法院最大，那我們今天來審查立法委員的法案有什麼不對呢？大家如果對內容譬如要成立什麼委員會有意見，我們在實質內容的時候就可以來審查，其實大家都知道，也心知肚明為什麼今天要拖延，就是以時間來變賣黨產。

這是國民黨自己公告要標售的黨產，從 2015 年 10 月裕台開發要標售彰化 17 筆土地、2015 年

11 月標售帛琉大飯店八成的股權、2015 年 12 月標售台中潭子區 6 筆土地、2015 年 12 月標售文山區 3 筆土地、2016 年 2 月標售中正區 1 筆 505 坪的土地、2016 年 2 月標售萬華區 KTV，它自己定的底價就高達 37 億 4,000 萬、2016 年 2 月臺北市中山區標售的底價就達到 22 億 1,000 萬、2016 年 2 月再標售育興街土地，底價 9,210 萬、2016 年 3 月齊揚開發標售的底價是 42 億 6,440 萬，光是最近要急著賣的，照國民黨自己定的底價，就高達 166 億 8,732 萬，司馬昭之心還不夠清楚嗎？我們真的覺得很遺憾，我們希望真的能夠順應民意趕快來處理這些。我們再一次的強調，我們不願意說這是現在國民黨的不當，而是過去國民黨的不當，那我們就趕快將歷史做一個釐清。事實上國民黨是兩手策略，一手說要還，一手卻拖延、變賣，我們都很清楚，國民黨到今天為止，沒有還一毛錢、沒有還一塊地，唯一有還的是透過司法程序訴訟多年才定案的日產。希望今天能夠順利進行來回應民意，謝謝。

主席：請姚委員文智發言。

姚委員文智：主席、各位同仁。事實上我在旁邊看到國民黨委員的訴求——內政部長要來，我們在審查重大法案時，在某一個程度來講，其實我也可以接受啦！但是依照立法院的慣例，其實都是召委同不同意請假，今天是行政院院會，對於新任部長，今天應該是第一次的行政院院會，到底哪一個重要，其實很難講。不過我想要換一個角度來提醒國民黨的委員，這個案子就算部長來了、拖了一次會議、拖到下個禮拜、拖了一個月，對你們真的有好處嗎？趕在這個時候趕快把黨產賣光嗎？但是對在座諸位委員、對你們幾位本身，有好處嗎？柯委員在笑，應該不會有半毛分到你身上吧！林德福委員還這麼認真，我猜想你身上應該也沒有吧！

國民黨為什麼不可以換一個策略，過去企業界有藍海、有紅海，社會的趨勢已經發展到這裡，人民已經投票做了決定，國民黨還要擁抱著腐敗不堪的舊思維、還要拉緊著黨國體制的舊繩索，還在這裡苟延殘喘！還在這裡困獸之鬥！我看吳志揚委員過去在桃園經營職棒，他的觀念也很新啊！為什麼不跳開這樣的思考？今天如果國民黨跑得比民進黨更快，自己把黨產在你們內部的會議就清理清楚，你們金管會的前主委在這裡，一定可以把這個查得非常清楚，他提的版本趕快把國民黨的黨產告訴大家，公諸於世，然後自我清理，利空出盡，浴火重生，我想人民一定會給你們掌聲的啦！搞不好人民還因此嫌棄民進黨開會那麼慢、開會還選了不對的時間，人民會覺得國民黨不一樣了，國民黨就有機會在這塊土地重新展開，跟過去的舊體制、舊思維重新做一個切割。我相信到時候在場的諸位委員，你們一定海闊天空嘛！也給國民黨內部的權貴、忠貞的黨員、分不到一毛黨產的黨員，也做一個公平的交代嘛！我在這裡呼籲，大家不要再繼續杯葛啦！我們好好進行各種討論，希望國民黨委員能夠調整這樣的心態，謝謝。

主席：請鄭委員天財發言。

鄭委員天財：主席、各位同仁。今天討論的這個案子，事實上過去黃煌雄在當監察委員的時候，就在監察院立案調查，也做了調查，也完成了調查。如果我們從這個案例來看，就可以瞭解整個調查權是在監察院，所以主管機關應該要放在監察院。這點如果沒有確定，今天不管是部長來還是次長來，這點都必須要先釐清，因為五院各自有五院的權責分工，在這樣的權責分工裡面，有實際調查權的就是監察委員。過去黃煌雄監察委員對所謂的不當黨產有做了非常詳細的調

財團法人船舶海洋產業研發中心 第十三屆執行長

主旨：財團法人船舶海洋產業研發中心
依據：財團法人船舶海洋產業研發中心
辦理。

- 公告事項：
- 壹、以公開、公平、公正方式，徵求、遴選、執行業務範圍及條件
 - 貳、執行業務範圍：秉承董事會制定之方針，本中心執行長候選人資格除應符合下列條件外，並應具備下列條件：(一)認同本中心宗旨及理念。(二)具有中華民國國籍、年齡限制。(五)不得受前開年齡限制。(五)本中心設有「執行長遴選委員會」，由本中心董事會成員組成，以公選方式，遴選執行長候選人，並請回傳書面推薦意見，自公告日起至104年9月23日止，以本會公告之資格條件為準。
 - 陸、應備文件：(一)各界舉薦之候選人以本會收件時間為準。本會將徵求年9月23日(星期三)下午5點前，完整正確之個人履歷資料。
 - 柒、遴選委員會：由本會董事會成員組成，執行長候選人個人同意書(請自本會收件時間起算)。
 - 捌、收件地址：25170新北市淡水區中興路101號「財團法人船舶海洋產業研發中心」。
 - 玖、收件者：掛號郵寄或親送均可。
 - 聯絡人：羅曼華 電話：886-2-2808-5

臺北市政府公告

發文字號：府捷權字第10431926300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9月4日
發件：工程處

- 公告事項：
- 一、公告事項：與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新北市地下穿越工程之興辦事業。
 - 二、公告事項：與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新北市地下穿越工程之興辦事業。
 - 三、公告事項：與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新北市地下穿越工程之興辦事業。
 - 四、公告事項：與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新北市地下穿越工程之興辦事業。
 - 五、公告事項：與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新北市地下穿越工程之興辦事業。
 - 六、公告事項：與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新北市地下穿越工程之興辦事業。
 - 七、公告事項：與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新北市地下穿越工程之興辦事業。
 - 八、公告事項：與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新北市地下穿越工程之興辦事業。
 - 九、公告事項：與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新北市地下穿越工程之興辦事業。

裕台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標售土地公告

標售土地：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一段三三號六樓。
標售土地：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一段三三號六樓。
標售土地：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一段三三號六樓。
標售土地：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一段三三號六樓。
標售土地：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一段三三號六樓。
標售土地：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一段三三號六樓。
標售土地：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一段三三號六樓。
標售土地：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一段三三號六樓。
標售土地：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一段三三號六樓。
標售土地：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一段三三號六樓。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告事項：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告事項：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告事項：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告事項：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告事項：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告事項：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告事項：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告事項：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告事項：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告事項：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104.9.14 工商 B8

工商時報 最受讀者歡迎

傳遞主流價值的質

編號	縣市	鄉鎮市區	段	小段	地號	面積	權利範圍	最低拍賣價
一	臺北市	文山区	景美	四	501	建	94	94分15 512萬8,000
二	臺北市	文山区	景美	四	501	建	94	94分15 512萬8,000
三	臺北市	文山区	景美	四	501	建	94	94分15 512萬8,000
四	臺北市	文山区	景美	四	501	建	94	94分15 512萬8,000
五	臺北市	文山区	景美	四	501	建	94	94分15 512萬8,000
六	臺北市	文山区	景美	四	501	建	94	94分15 512萬8,000
七	臺北市	文山区	景美	四	501	建	94	94分15 512萬8,000
八	臺北市	文山区	景美	四	501	建	94	94分15 512萬8,000
九	臺北市	文山区	景美	四	501	建	94	94分15 512萬8,000
十	臺北市	文山区	景美	四	501	建	94	94分15 512萬8,000

3	13	成三樓巷7號	1-0000	地號	造2層	合計	50.00	2.000
點交情形	本件係拍賣產有部份，因查無義務人占有部份，分管約定，拍定後不點交							

使用情形

本件係調處地方法院第93執字第479號、33執字第30號併案執行，不動產現況依舊官地院第93年10月4日、12月3日查封筆跡所載：468地號後空地、458、473地號上均有建物，據債權人之代理人稱係債務人與其他人所有，33建號有牆壁、三間無人居住，惟債務人仍指置物件在內。本分會受於104年1月15日現場查勘，義務人在場，復據地段人員指稱：每塊建物鮮連鎮永安街21號一幢編前；蘇澳鎮成三樓巷一號、為木造之二層建物，為空屋。458地號有較連續永安街82號平房兩間，義務人稱該屋為其他他人所有，目前出租予第三人，共有人係無償使用永安街82、463地號為該屋前之水泥空地。

拍賣之不動產無抵押權設定

義務人所有不動產分三種標拍賣，各標分別標價，分別拍賣，並應達到最低價，各以出價最高者為得標。茲將合記拍賣最低價格：新台幣零元，2萬4,080元，保證金：4萬4,800元。
義務人銜於開標前指定開標順序：如未指定，則依1、3樓順序開標，於賣得之價金扣除土地增值稅及地價稅後足數清償。本件債權總額及義務人應負擔之執行必要費用時，後順序之各標即停止拍賣，縱經拍定，亦不得撤銷。
本件土地、建物係拍賣應有部分，倘非建物共有入拍定，建物共有人有優先承買權，惟建物共有入主張應先承買時，應遵同合併拍賣之土地一年承買，拍定人不得異議。
本件拍賣之建物，經在場之人陳報，其大有足以影響交易之招投情事，惟實際情形如何，仍請投標人注意。

裕台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標售公告

一、開標地點：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三二號六樓。
二、第天如因天災、事變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一個工作日同上述時間及地點進行開標。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廿五日止，於辦公時間內（每週一至週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二時）逕向本公司（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三二號六樓）辦理領取標單及填寫各書類文件。每份新台幣壹仟元。（聯絡人：符先生，電話：〇二—二四八六三一）

開標時間及地點
四年十一月廿九日下午二時三十分

開標地點：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三二號六樓

一、開標地點：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三二號六樓。
二、第天如因天災、事變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一個工作日同上述時間及地點進行開標。

 合本金庫銀行 採購招標公告(第002次)
聯絡人：吳耀輝 電話：02-23118811#239

- 一、物名、規格及數量：採購存提切能(前開式)5台、穿牆式6台、自動櫃員機2台(案：104A057)。
- 二、投標資格：依法得經營或提供與本採購標的有關之廠商。
- 三、投標文件領取方式、處所及售價：即日起至104年12月9日17:00止，在上班時間內，至本行政管理部(臺北市館前路17號6樓)購領，每份工本費200元整。
- 四、押標金額度：不得少於投標總金額百分之十。
- 五、截止收件日期地點：於104年12月9日17:00前至本行後棟一樓總收發室。
- 六、開標日期地點：104年12月10日10:30分本行一樓會議室。
- 七、其他注意事項詳招標文件。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招標公告

本公司「強化監視系統——資訊技術人力支援服務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網址：<http://www-taifex.com.tw>

南打興南投縣南投市南投段2995一1地號、中寮鄉爽文段214及216地號、竹山鎮福園段13822地號及埔里鎮寶湖窪段388地號等5筆縣有土地。發文字號：府財產字第1040235197號

主旨：公告標售南投縣南投市南投段2995一1地號、中寮鄉爽文段214及216地號、竹山鎮福園段13822地號及埔里鎮寶湖窪段388地號等5筆縣有土地。

公告事項：請詳見本報104年12月1日全國版內文。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量販事業部「台糖高雄凱旋」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公告
 一、年 11 月 30 日以前未遷一、字號之建築物

◎ 台 金庫 鐵 櫃
一、物品名稱及數量：採購單一提款（前開式）三台、穿牆式二台、自動櫃員機二台案（案號：104AP0761）
聯絡人：吳耀輝 電話：02-23118611#239

- 二、投標資格：依法得經營或提供與本採購標之有關之廠商。
- 三、投標文件領取方式、處所及售價：即日起至104年12月9日17:00止，在上班時間內，逕至本行行政管理部（臺北市館前路7號8樓）購領，每份工本費200元整。
- 四、押標金額度：不得少於投標總金額百分之十。
- 五、截止收件日期地點：於104年12月9日17:00前至本行後棟一樓總收發室。
- 六、開標日期地點：104年12月10日9:30分本行11樓會議室。
- 七、其他注意事項詳招標文件。

◎ 台仁金庫 聯絡人：吳耀輝 電話：02-23118811#239
一、物品名稱及數量：採購提補功能(前開式)台仁、穿牆式(二色)自動櫃員機1台(案號：104APC63)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公告：一、年11月30日以前收買之第一等國有財產，其收買價格，由本署核定。二、投標資格：依法得經營或提供與本標購標之有關之廠商。三、投標文件領取方式：處所及售價：即日起至中華民國99年12月9日17:00止，在上班時間內，逕至本行行政管理局（臺北市館前路17號）樓購領，每份工本費200元整。四、押標金額度：不得少於投標總金額百分之十。五、截止收件日期地點：於中華民國99年12月9日17:00前至本行後棟一樓總收發室。六、開標日期地點：民國99年12月10日11:00分本行二樓會議室。七、其他注意事項詳招標文件。

編號	建號	基地坐落	建物門牌	建築式樣	建物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	最低拍賣價格 (新臺幣元)	備考
編號	建號	基地坐落	建物門牌	主要建築材料及房屋層數	樓層面積合計	附屬建物主要建築材料範圍	權利範圍	最低拍賣價格 (新臺幣元)
1	2196	台北市松山區美仁段一小段391地號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93號地下	鋼筋混凝土造12層	294.63	見使用執照	全部	2,720,000
使用情形	點交本件拍賣建物為地下停車位，有一機房停車設備已拆除，故僅餘一凹槽，另牆上、地面部分有安裝配電設備，僅能由樓梯進出，機房車位之進出部分已被封死，另據93年3月20日履勘，該地下室有間配電室，有其他二個空間堆放雜物，據大樓管理員稱地下室無人使用，故拍定後依現況點交。	備註	上開不動產分別標價，合併拍賣，拍賣最低價額新台幣338萬元，以總價最高者得標。	標別：丙標				

使用情形	■本件拍賣建物樓廳仍供停車場使用，兼放雜物，據地役人員於99年3月應勸指出建物位於地下第一樓車道旁兩個甲種防火門之間，依使用執照竣工平面圖所示，該樓的隔為辦公室及廁所，惟現場辦公室竟更為大樓發電電器設備使用，放置大型發電電機，牆上亦有安裝電表，另廁所部分正常使用，據管理員稱已多次拆除發電設備將使大樓供電受影響，另占用地不在拍賣之列且上層權源不明，故拍定後不點交。			
備註	(一)拍賣之不動產無抵押權設定。 (二)拍賣之不動產最高者得標。 (三)上開不動產以出價最高者得標。			

附記	編號	1	2	3	4	5	法	發文日 主文 主旨	依公一 據告 二專 三拍 四交 五閱 六應 七請 八不 九承 十本 表	編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其他公告 本公 拍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外語聽說讀寫能力及薪資待遇優於一般金
- ❖ 2、以上人員，男女不拘
- ❖ 3、報名方式：請至1111
- ❖ 4、報名截止時間：至民

二、投標資格：依法得經營或提供與本採購標的有關之廠商。
三、投標文件領取方式：處所及售價：即日起至2024年12月21日上午十時止，在上班時間內，逕至本行行政管理局（臺北市館前街18號地庫一樓洽辦，每份工本費200元整。
四、押標金額度：不得少於投標總金額百分之十。
五、截止標金日期地點：於2024年12月21日17:00前至本行後棟一樓總收發室。
六、開標日期地點：2024年12月22日15:00分本行二樓會議室。
七、其他注意事項詳招標文件。

◎ 合作金庫銀行 招標 招標公告 (第002次)

一、物品名稱及數量：採購 Check Point 防火牆軟體授權案 (案號：104-0000-0000-0000)

二、投標資格條件：依法得經營與本採購案有關之廠商。

三、投標文件領取方式、處所及售價：即日起至104年12月27日，在上班時間內，逕至本行行政管理部(臺北市龍南路69號)洽購，每份工本費200元。

四、押標金金額：不得少於投標總金額百分之十。

五、截止收件日期地點：於104年12月27日17:00前至本行後棟一樓總收發室開票收件日期地點：於104年12月28日10:00前至本行後棟一樓總收發室。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標售不動產公告

壹、標售標的：台北市文山區華興段三小段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貳、領標及開標時間及地點：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十七日至十一月十九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逕向本公司不動產管理處索取投標書表（每份新台幣參仟元）。繳上押標金（每份新台幣參仟元）。

陸、其他注意事項請招標文件。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公告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即舊曆己未年十一月廿九日) 第一一〇四二〇/1565 號

主旨：公告標售本分署二十四年度第六批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共一百零三畝，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55條。

一、開標地點：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十七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在臺南縣政府會議室當眾開標。

二、標售地點：新台幣壹仟伍佰肆拾伍圓。

三、標售底價：陸佰伍拾伍圓。

四、標售物：新台幣壹仟伍佰肆拾伍圓。

一、開標日期：民國104年12月30日下午2時30分。
二、開標地點：本分署苗栗辦事處（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玉清路299號3樓）會議室。
三、本分署苗栗辦事處洽詢電話：(0373)360688、201、205（第一、二、三線）。
四、標價標的：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分署公告欄公告內容及本分署網頁（<http://www.frb.gov.tw>）。
五、本署地址及網址：本署地址為「www.frb.gov.tw」及本分署網址為「<http://www.frb.gov.tw>」。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公告 104年12月14日（中華民國北基字第10433041020號）

主旨：公告招標本分署104年度第14批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共11宗，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42條。

公告事項：一、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104年12月26日（下午2時30分）在本分署會議室開標。
二、標價標的：本分署公告欄公告內容及本分署網頁（<http://www.frb.gov.tw>）。

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標售「世正開發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2 日
主 旨：公告以該項 03 年度他執字第 3 號
執行事件，以該項 03 年度拍賣本分署第 23 號他執字第 303 號等執行事件，義務人北湖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擔保人，公告以該項所有如前項所示不動產有關事項。
依據：行政執行法第 80 條、強制執行法第 8 條等。
公告事項：
一、不動產所在地、他項權利、權利範圍、拍賣最低價額：如附表。
二、保證金：詳如附表。
三、保證金在新臺幣（下同）壹萬元以下者，得以現金或匯票，放入投標保證金封套內，將封套密封，不必向本分署秘密繳納，出納繳納銀行為付款人之支票或匯票，放入投標保證金封套內，超過封套密封，不必向本分署秘密繳納，出納繳納他項權利之權利範圍、權利範圍、拍賣最低價額：如附表。

三 開標日期及場所：004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30 分起，至拍賣期日前一日辦公時間內，至本分署承辦處申請開標。

四 開標日期及場所：004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30 分起，至拍賣期日前一日辦公時間內，至本分署承辦處申請開標。

五 開標日期及場所：004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30 分起，至拍賣期日前一日辦公時間內，至本分署承辦處申請開標。

六 開標日期及場所：004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30 分起，至拍賣期日前一日辦公時間內，至本分署承辦處申請開標。

七 開標日期及場所：004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30 分起，至拍賣期日前一日辦公時間內，至本分署承辦處申請開標。

(八) 全部房產，應由拍賣人將拍賣之房地產，按地段、坐落、面積、用途、權利負擔等項，分別編列清單，再行拍賣。拍賣之差額，由原拍定人退還拍賣者。

(九) 其他拍賣事項：如日賣人共同買受，其中一人逾期不來，則其應得之金，仍由原拍定人退還拍賣者。

(一〇) 本標不動產分一至十個標分別拍賣，各該標總價應以該標底價，以總價最高者為各該標之得標者。義務人得到欲拍價之標別拍賣，否則則由本分逐次所定順序拍定。除其中一個標被價金，足以清償義務人之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外，及應負擔之費用時，其餘各標連同底價，亦不得為拍定價。如有開闢工程，應依他工代為投標收條例第(三)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一一) 投標人應備國民身分證及印章，如委託他人代為投標，委任人或代理人應於規程內簽名蓋章。

(一二) 如係外國人，應於投標時提出主管機關核准購買本件不動產之證明文件。

(十三) 如有依法由有權先承辦人指定承辦人後，始得承辦者，應於規程內簽明。

(十四) 本標不動產之拍賣，應由拍賣人將拍賣之房地產，按地段、坐落、面積、用途、權利負擔等項，分別編列清單，再行拍賣。拍賣之差額，由原拍定人退還拍賣者。

(十五) 其他拍賣事項：如日賣人共同買受，其中一人逾期不來，則其應得之金，仍由原拍定人退還拍賣者。

(六) 作農業使用之農地，其移轉與自然人或作農業使用之耕地依法移轉與農民團體、農業企業機構及農業試驗場經營時，得申請不課徵土地增價稅。

(七) 前項不課徵土地增價稅之人，其具有土地使用所有權之期間內，曾經有關機關查獲該土地未作農業使用且未在有關機關所令限期內恢復作農業使用或有違反有關機關所令限期已恢復作農業使用而再有未作農業使用情事時，於再行移轉時應課徵土地增價稅，並依農業發展條例第 30 條第一項規定辦理。

(八) 依農業發展條例第 30 條之規定，私法人不得承當耕種人，但符合第 30 條規定之農民自治會、農業企業機構或農地管理委員會等組織，均得承當耕種人，但須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始得行使權利。

(九) 依第二條之規定開闢開發分區，如係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地區，除得依該規定限制開發外，另將依本法（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處分，相關土地管理規則下土壤及水污染整治條例。

103 地執字第340 號等執行事件拍賣不動產附表									
標別	土地	坐落	面積	權利	最低拍賣價格	保證金			
1	縣市區	鄉鎮市區 小段	地號	地目	坪數	坪數			
2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	36			
3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4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5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6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7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8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9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10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11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12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13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14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15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16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17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18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19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20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21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22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23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24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25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26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27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28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29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30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31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32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33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34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35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36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37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38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39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40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41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42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43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44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45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46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47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48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49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50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51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52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53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54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55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56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57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58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59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60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61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62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63	新市區	淡水區	灰砂子段	公埔子	36.4	36.4			
64									

3	新北市	淡水區	公埔子段	31-4	漏	1030	3656分之二	85	6萬5,000	1萬3,000
4	新北市	淡水區	公埔子段	31-6	田	589	964分之二	85	14萬9,000	3萬
5	新北市	淡水區	灰厝子段	31-7	田	372	964分之二	85	9萬7,000	1萬9,000
6	新北市	淡水區	灰厝子段	31-1	漏	3783	24分之二	1	4萬	9萬8,000

[illegible][illegible]

天花板
 住家整修
 室內裝潢
 02-2248-4197

三三三 企業集團用戶 應具有 處以上營業據點。

木工裝潢
自工廉價

0987-777-222

大小工程遠近不拘

- 1. 拆除工程：新做套房
- 2. 浴室整修：磚牆隔間
- 3. 外牆換磁磚：抓漏
- 磁磚及拋光磚、磨石子
- 木工、水電、責任施工
- 地磚2500元遠近不拘
- 日 0935521-359
- 夜 02-26763318

抓漏
防水
泥作
水電
自工價廉
0958-871-069

北旺專業
防水抓漏
壁癌
屋頂防水
責任施工
0973-017-396

各種漏水
抓漏
儀器測漏
泥工地磚
浴室修改
0800-028-777

各式裝潢
精細快速
自工價廉
0937-008-423

房地 51

土地標售

標售標的：台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地號188~16土地一筆，面積約一、六六九、五九平方公尺。
領標時間：自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一日至三月二十四日止。
開標時間：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一日。
請洽：0910-109-919
(標單每份新台幣伍仟元)

服務 55

生基改運
造偏財庫
斬除惡症
官訟牢災
疑難雜症
0910-020689

票貼 52

信用卡購物
高價收回
您所需資金
0-668-333
台北/高雄
www.cash6788.com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特別變賣程序後之拍賣)

發文字號：中華民國105年2月18日
主旨：公告以投標方法拍賣本分署105年度管稅執字第1482號執行事件
依據：行政執行法第26條、強制執行法第81條等。
公告事項：
一、不動產：如附表所示金額。
二、保證金：如附表所示金額。
三、保證金：以臺灣各地銀行為付款人之即期票據，放進投標保證金封套內，向本分署免稅索取。未將保證金放入封套內者，其投標無效。
四、開標日期及場所：105年3月2日上午9時30分起，將投標書暨保證金封套，向本分署開標。
五、投標日期及場所：105年3月2日上午9時30分起，至拍賣期前一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

- (一) 投標人應於公告之日起，至拍賣期前一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
- (二) 投標人應於公告之日起，至拍賣期前一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
- (三) 投標人應於公告之日起，至拍賣期前一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
- (四) 投標人應於公告之日起，至拍賣期前一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
- (五) 投標人應於公告之日起，至拍賣期前一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
- (六) 投標人應於公告之日起，至拍賣期前一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
- (七) 投標人應於公告之日起，至拍賣期前一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
- (八) 投標人應於公告之日起，至拍賣期前一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
- (九) 投標人應於公告之日起，至拍賣期前一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

標次	土地坐落	地號	面積	權利範圍	最低拍賣價
1	新莊市 淡濱水區 米蘭段	331	468.77	250分之20	27萬7
2	新莊市 淡濱水區 米蘭段	346	228.92	3分之1	39萬5
3	新莊市 淡濱水區 米蘭段	301	505.57	3分之1	48萬7

附表：九、承辦人及電話：魯武玄(02)26369387轉327。
分署長 洪志明 依分屬負責規

333 88.com

票貼 52

0905-745636

標單每份新台幣伍仟元

開標時間：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七日

領標時間：自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四日至三月二十日止

標售標的：新本市中和區烘爐地地段號435等土地一二三筆，面積約九九、六四、六五平方公尺。建號821等建物七筆，面積約八、一三、九、二八平方公尺。

領標時間：自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四日至三月二十日止

標售標的：新本市中和區烘爐地地段號435等土地一二三筆，面積約九九、六四、六五平方公尺。建號821等建物七筆，面積約八、一三、九、二八平方公尺。

標售標的：新本市中和區烘爐地地段號435等土地一二三筆，面積約九九、六四、六五平方公尺。建號821等建物七筆，面積約八、一三、九、二八平方公尺。

不動產標售

標售標的：台北市成都路81號B1~6樓(面積3,088.52坪)及B2~B4計89個停車位(面積1,169.51坪)；面積合計4,258.03坪。
總價：新台幣37.4億元。

領標時間：自民國105年2月18日起至3月18日止
請洽0953-999-108(標單每份新台幣5,000元)
開標時間：民國105年3月23日(週三)上午10:30

房地 51

出售

制粒機

整條生產線

意者洽：蔡先
0958-383

美佳
記者
經歷
已大
場信

聯四季
家豪
資價
債發
有撐
重押
納各

市
記者
近期
降有
鬆

小啓 61

改因果
造生基
造偏財庫
文昌官祿
感情和合
消除牢災
0910-020689

紫微論命
助財官更順利
LINE可通
500/半小時
請搜尋
"新紫微網"
09868
70110
永和市秀朗路二段
24巷22號1樓

武陵賞櫻
之旅
歡迎未婚、晚婚
二春報名參加
桃園報名專線
(03)3815881
台北報名專線
0980-018928
http://www.rocwa.com/
LINE ID: 0980018928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公告

(特別變賣程序後經移送機關申請之減價拍賣)

發文字號：中華民國105年3月2日
主旨：公告以投標方法拍賣本署第102年度助款字第00001587號、第102年度助款字第1587號等義務人顏楊靜娟之所得稅法一綜合所得稅事件，執行行政執行法第88條、強制執行法第81條等。

一、公告事項：(一)拍賣物：位於宜蘭縣宜蘭市○○○路○○○號(下同)一萬元以下者，得以千元大鈔，超過一萬元者，應以經金融主管機關核准之票據為之。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

二、拍賣程序：(一)拍賣物：位於宜蘭縣宜蘭市○○○路○○○號(下同)一萬元以下者，得以千元大鈔，超過一萬元者，應以經金融主管機關核准之票據為之。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

三、拍賣程序：(一)拍賣物：位於宜蘭縣宜蘭市○○○路○○○號(下同)一萬元以下者，得以千元大鈔，超過一萬元者，應以經金融主管機關核准之票據為之。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

四、拍賣程序：(一)拍賣物：位於宜蘭縣宜蘭市○○○路○○○號(下同)一萬元以下者，得以千元大鈔，超過一萬元者，應以經金融主管機關核准之票據為之。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

五、拍賣程序：(一)拍賣物：位於宜蘭縣宜蘭市○○○路○○○號(下同)一萬元以下者，得以千元大鈔，超過一萬元者，應以經金融主管機關核准之票據為之。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

六、拍賣程序：(一)拍賣物：位於宜蘭縣宜蘭市○○○路○○○號(下同)一萬元以下者，得以千元大鈔，超過一萬元者，應以經金融主管機關核准之票據為之。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

七、拍賣程序：(一)拍賣物：位於宜蘭縣宜蘭市○○○路○○○號(下同)一萬元以下者，得以千元大鈔，超過一萬元者，應以經金融主管機關核准之票據為之。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

八、拍賣程序：(一)拍賣物：位於宜蘭縣宜蘭市○○○路○○○號(下同)一萬元以下者，得以千元大鈔，超過一萬元者，應以經金融主管機關核准之票據為之。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

九、拍賣程序：(一)拍賣物：位於宜蘭縣宜蘭市○○○路○○○號(下同)一萬元以下者，得以千元大鈔，超過一萬元者，應以經金融主管機關核准之票據為之。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

十、拍賣程序：(一)拍賣物：位於宜蘭縣宜蘭市○○○路○○○號(下同)一萬元以下者，得以千元大鈔，超過一萬元者，應以經金融主管機關核准之票據為之。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其拍賣所得，除應扣除執行費用外，其餘所得，應歸債務人所有。

王建棟／攝



裕台將「轉帳國土」轉賣民間，獲利應該不只六千萬

A！賣！賺！

國民黨「出清國土」追追追

田習如

近

一年來，國民黨忙著將不動產「大清倉」，根據本刊掌握資料，光是在台北市區就賣了上千坪土地，進帳四、五十億元。這些土地的來源幾乎都是「國土」，大多是早年國民黨以低價或不明價格向政府購買，少數是不花成本「轉帳」而來。在民進黨「追討黨產」政策說得比做得多之際，國民黨「出清黨產」

行動則是「人在做，天在看」，靜靜把大批房地產換成現金。

賣崇聖大樓！賣北市黨部大樓！賣中華日報大樓！

國民黨今年最大一批土地交易是在五月至十月間出售忠孝西路一段的「崇聖大樓」，共進帳近三十億元，買主包括黨營事業

旗下的復華金控集團（八至十樓及十六、十七樓），以關係人交易「套現」近廿億元給國民黨；力霸集團東森電視台也以十

億元總價買下十一至十五樓；目前國民黨中央還保留了一至三樓，隨時準備出售。佔地五百多坪的崇聖大樓是在一九八四年由台北市政府賣地給國民黨，每坪約二、五萬元，建築物則由國民黨出資興建，後來行政院工程會、研考會等機關還曾向國民黨租用了好幾年。

忠孝東路、林森北路口的原台北市黨部大樓，也在幾度招標、比價（參加者包括中台禪寺等）不成後，今年九月由長頸鹿美語集團議價購得，總價近五億元。這塊地是在七二年向臺北市政府購買，買價依黃煌雄等主編

之《還財於民》一書推算，每坪約一·九萬元，是當時公告現值的三分之一。

國民黨向國有財產局購買的土地中，也有三筆在近一年內出售。包括去年十月過戶的泉州街交通黨部兩百多坪土地，是在七一年以每坪一千四百元、總價近九十七萬元賣給國民黨航運黨部前身的中華航業海員黨部（參見《還財於民》，如今國民黨以一億多元的價格轉賣給邱姓家族。

今年初，國民黨經營的中華日報將松江路原總社大樓的一至四樓出售，售價四·一億元，獲利一·九億元。這塊佔地約三七四坪的土地是在六八年向國有財產局購買，七二年中華日報大樓蓋好後，還拿去向國有財產局設定抵押，作為國產局借給中華日報「周轉」六四七·七萬元債權

一四七〇億黨產五年剩一半

黨營事業上半年財務大曝光

田習如

國民黨把黨營事業這棵「搖錢樹」拼命搖到幾乎只剩枯枝敗葉，不過是幾年的光景。黨營事業總資產從高峰期一九九八年的一四七〇億元跌到今年六月底的七三四億元，足足少掉一半。國民黨經整併後所餘兩家控股公司中，今年上半年，中央投資淨賺二·一億元，華夏投資淨賠一·九億元，賺賠相抵後幾乎讓人「沒感覺」。

上半年中央投資股票交易作了二二一億元，與過去大多一整年作不到兩百億元相比，手筆可大了；扣掉成本後，在股票上還有二三億餘元的獲利，主要包括賣兆豐金賺七·八億元、賣聯電賺二·二億元、賣中美和賺十二·五億元等。國民黨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委張哲琛解釋，因為中投發行的第五次五年期公司債（總額八十億元）在今年十月中旬到期，約有五十億元須償還，所以才出現比往年更拼命賣股票的情況。

中投也在上半年繼續認列幾家賠錢、清算事業的投資損失近十六億元，導致上半年僅小賺二·一億元。七月間中投與瑞士信貸銀行簽約信託，國民黨仍掌握董事會五分之三席次，除了董事長由黨營系統多年的「技術官僚」劉曾華擔任，國民黨

的增加擔保品。政府借錢給政黨周轉已經夠奇怪，不料根據地政資料，到七三年這筆抵押權卻塗銷，原因不是中華日報清償債務，而是國產局「拋棄」權利，內情更加令人感到不尋常。

關係人交易、奇特交易頻傳；聽張哲琛怎麼說？

政府售地給黨營文化事業的例子還有正中書局，其位於衡陽路的土地是在六七年向國產局購得。今年二月國民黨將正中書局股權以約三·三億元賣給美商安惠信息系統公司，據了解，該公司與世新大學經營者的成嘉玲家族有關，正中書局的新人事也看得到世新的影子。衡陽路這塊地目前一、二樓出租給一家餐廳，近年已不太顯眼的正中書局招牌

另請前公平會副主委趙揚清、政大商學院教授李金桐擔任法人代表。交付信託之後，國民黨除了每年分配盈餘，中投重大投資案及人事案也要先向黨中央報告。

至於掌管文化事業的華夏投資，上半年小作股票五億餘元，沒賺多少，加上旗下中廣、中影、中央日報等媒體都在虧錢，使得華夏上半年淨損一·九億元。本來中廣、中影都是賺錢公司，至少資產豐厚，後來卻變成赤字連連，搞得華夏即使要信託也沒人敢接案，箇中原因，除了劉泰英當年讓中廣心不甘情不願的賣地等等「搬錢」行動外，套句黨務主管的話，「華夏的問題在華夏」，意指由黃大洲擔任董事長的華夏公司，本身的財務操作有問題。

今年上半年華夏分別向子公司中廣、中影借錢週轉達六億、三億元，後者已到期又展延；向中國信託等銀行借款十八億元，也已協商展延，加上過去向黨中央借的一筆八億元款項，如今黨中央「要得很急」，債務問題使華夏高層頭疼不已。□

如何再擦亮，令人關心。

十月間因為國民黨內有人不滿「私相授受」而向媒體爆料，一時成為新聞焦點的仁愛路厚生大樓，是在七〇年由台電賣給國

民黨產業黨部，蓋成十二層大樓，國民黨除早年出售幾層給工程師學會、團結自強協會等外，其他樓層在過去幾年也出租給曾任僑委會委員長的焦仁和及其律

國民黨最近一年出售房地產擇要表

交易時間	標的位置及面積	出售對象	金額	取得來源
2003.9	忠孝東路舊北市黨部大樓,佔地140坪	長頸鹿文化事業	近5億元	1972年向台北市政府購買
2002.11 ~03.10	仁愛路厚生大樓,每層樓平均105.5坪	許舒博、焦仁和、廖正豪等關係人	每戶約2400~2500萬元	台電→1970國民黨購買
2003.10	汀州路生產事業黨部,約43坪	陳月娥	—	1972年向賴世剛等購買
2003.10	北市柳州街81號8樓	江俊毅	—	1994年向蔡明杰等購買
2003.5~10	忠孝西路1段4號崇聖大樓,每層約510坪	東森華榮傳播、復華金控	共約29.8億元	1984年向台北市政府購買
2003.2	衡陽路20號正中書局(以出售股權方式連同土地處分),佔地74坪	美商安惠信息系統	3.3億元(股權價額)	1967年向國有財產局購買
2003.1	中華日報台北松江大樓1~4樓,佔地374坪	杜修蘭、王玉蘭等	4.1億元	1968年向國有財產局購買
2003.1	衡陽路62,64號,佔地約124坪	天仁茶葉	1.85億元	接收日產→1955裕台企業買賣→1959國民黨轉帳取得
2002.10	泉州街交通黨部,約274坪	邱賢二等五人	1億餘元	國產局→1971國民黨航運事業黨部購買

師友人開設事務所。

今年國民黨把兩個樓層賣給焦仁和友人、一層賣給前法務部長廖正豪的女兒廖尉均，加上黨籍立委許舒博介紹賣了四戶，眾多「關係人交易」遂引起黨內注意。國民黨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委張哲琛強調，焦仁和等人購地是因為承租戶有優先承購權，黨中央雖議價但未賤賣，整個流程承襲早年行管會（財委會）會同考紀會等單位共同監辦的規矩，也不會發生像劉泰英過去那樣收佣金的事情。他並說明國民黨目前對於名下不動產的處理大原則：只要是沒有花錢就從政府那裡取得的，統統都會歸還，包括早年地方政府贈與給國民黨，以及國庫將接收的日人財產「轉帳」給國民黨的合計一五八筆不動產，都已在去年九月交給李永然為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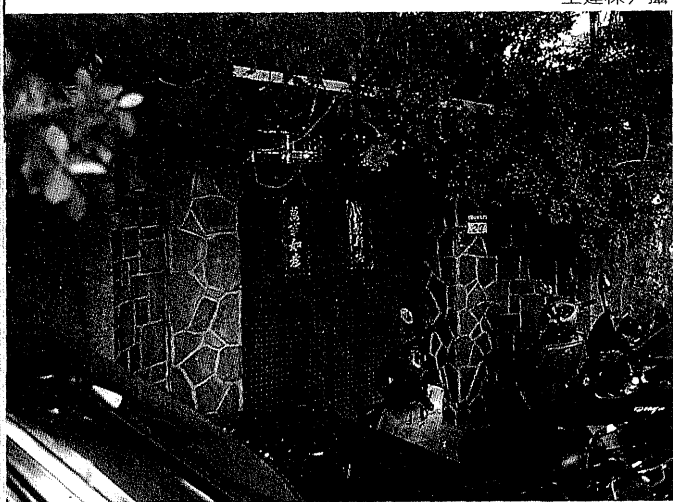
的律師團進行「回贈」事宜，目前約有八成完成過戶。

不過，國民黨似乎「漏掉」了幾筆當年「不花一毛錢」就取得的台北市精華區土地，例如已經在今年一月過戶給天仁茶葉公司的衡陽路六二、六四號，佔地一二四坪，根據地籍資料，政府接收這塊地後，先是登記為五九年「轉帳」給國民黨，後卻又登記成黨營裕台企業早在五五年就以「買賣」名義取得產權，這是否為當年國民黨無償取得政府資產的「掩耳盜鈴」手法？而今裕台企業以一·九億元出售，帳面獲利〇·六億元，「歷史公帳」怎麼算，可得好好推敲。

目前國民黨不願再細究當年取得政府各種資產的緣由，針對裕台出售該筆「轉帳」土地一事，張哲琛解釋，因為裕台企業

是在黨營事業系統下，不在前述黨中央處理不動產的大原則之內。張哲琛也說明，去年度黨中央決算後的財產收入數字，也就是包括出售及出租不動產，共約進帳二十億元。

值得一提的是，裕台企業是國民黨最老牌的黨營事業之一，國民黨成立控股公司後將裕台納入中央投資之下，中投持有九六％股權。劉泰英時期裕台在黨營事業角色並不顯眼，國民黨下



王建棟／攝

中山北路還有一戶「轉帳」資產，政府須記得要回來

野後整理黨營事業，將所有「問題不動產」（主要是近十年向特殊人士高價購地而造成大虧損的資產）移轉到裕台企業，裕台的任務就是在清理處分完這些不動產後結束營業。由於國民黨的土地糾紛甚多，甚至還發生過為靈骨塔產權而被開槍警告的事件，因此張哲琛說黨內原本沒人願意接下裕台的業務，後來國民黨特別訂定內規，表明裕台員工若因業務上訴訟而造成賠償等損害，黨中央會出面負責。由此可見國民黨土地問題的「燙手」程度。

先不論國民黨過去幾年大方出手向民間買地而留下的痛賠紀錄，國民黨早年「取得國土」的過程則多半輕鬆愉快，如今國民黨若要拿出誠意「返還不當得利」，必須投入更多心力進行更仔細的清查及交代。

例如國民黨委託律師團所處理的「回贈」不動產，其實都在台北市以外（詳本刊今年三月號），但本刊發現在北市中山北路一段五三巷內有一戶「轉帳」房地，目前仍在國民黨名下。這戶帶有日式味道的三十坪獨門房地，房屋是在五二年由政府（台灣省公產管理處）轉帳給國民黨台灣省委員會，土地則遲至五九年轉帳。詭異的是，在地政單位電腦化後的資料中，卻把當年「轉帳」的名義改成「買賣」，有「漂白」之嫌。國民黨要不要把這戶房地還給政府，值得關切。

返還「不當得利」，國民黨必須多加把勁

此外，本刊根據監委黃煌

雄在前年四月提出的黨產調查報告，進一步追蹤其中位於台北市的不動產，結果發現，當年國民黨以「轉帳」名義取得日本人戰敗後留下來的房產中，除了前述裕台企業賣給天仁茶葉的那筆外，絕大多數都已在「一九六〇至七〇年間轉賣到民間，包括六六年台灣省勞保局也向國民黨買下了濟南路二段四二號的一戶房子。若說當年「黨國一家親」，哪有國民黨向政府免費取得房子，政府事後卻得花錢買回來的道理？

在國民黨近一年的密集出售不動產行動中，也有少數房地的來源是早年向民間購買。例如汀州路二段原台灣省產業黨部的兩戶房屋及土地，是在五四年向賴世剛購買；柳州街八十一號的一層房屋，是在九

四年向蔡明杰、蔡明俊購買。國民黨已在今年十月將這兩批不動產售出。

面對黨產在黨內外經常引起爭議，張哲琛特別聲明「黨產是包袱」，許多黨產在取得當時有其時代背景，希望外界不要以現代的眼光來看過去；而這幾年清理處分黨產，包括為黨務支出籌款及歸還當年受政府贈與者，被部分黨內人士評為「敗家子」，也不公平。

黨務人員動輒得咎有其苦衷，不過從民眾的角度來看，國民黨若真心體認黨產是「負債大過資產」，何不「擴大參與」，讓政府、朝野政黨及民間專家代表共組調查、監督委員會，公開討論、協商哪筆黨產該「歸公」、哪筆可以留在黨庫，以昭公信？